

5199  
3

## 花蓮縣花蓮市教育會 函

機關地址：970 花蓮市中華路 298 號

傳 真：03-8323644

聯 絡 人：余旻諺

聯絡電話：03-83512184 分機 204.

Mail: kakigababi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 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花蓮市教育會字第 1090000001 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花蓮縣教育會 109 年度會員優秀子女獎學金申請要點及申請書 1 份，請依規定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蓮縣教育會會員優秀子女獎學金申請要點及申請書請逕至該會網站 <http://teacher.hlc.edu.tw/?id=401> 下載修正使用。
- 二、推薦表請先送本會審查，申請日期自 109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五）起至 109 年 6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正本：花蓮縣花蓮市忠孝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禮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明恥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信義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復興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北濱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國福國民小學、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立美崙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自強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慈濟大學附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

副本：花蓮縣教育會、本會

理事長 許傳德